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政旦志远审字第2500455号),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7,550,824.1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38,335,619.0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3,833,561.9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725,987,389.58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59,898,562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13,565,000股后的股本1,246,333,562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7元(含税),向新老股东派现人民币170,747,697.99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0.15%。

如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1、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0,747,697.99	211,876,705.54	50,395,942.4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7,550,824.17	700,483,065.29	614,623,269.0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46,906,055.5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25,987,389.5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33,020,346.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20,885,719.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33,020,346.01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2022-2024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4.33亿元人民币，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7.21亿元人民币的60.07%。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4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

为4.68亿元、3.69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4.57%、4.10%，均低于5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7,550,824.17元，拟派发现金股利170,747,697.99元。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50.47%，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0.15%。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30%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在电子通信和新能源电力行业，具体可分为电子材料、通信线缆、电力、新能源汽车及风力发电五类业务。近年来，随着电子通信、新能源电力等行业整体发展向好，公司通信线缆、电子材料、电力、新能源汽车等产品需求旺盛，为进一步匹配行业发展以及客户对产品的开发和生产需求，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围绕主业加大产能布局与研发投入力度：

第一，生产基地建设方面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为确保公司产能能够匹配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正稳步推进惠州三和新材料产业园、武汉蔡甸华中区域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二期及惠州水口新基地项目的投入和建设，并计划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新的海外生产基地，以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计划资金投入较大。

第二，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方面

技术创新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和行业升级，公司需要不断加大在产品研发、工艺优化、设备升级和人才培养方面的投入，以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另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需进一步加大国内外营销网络、物流体系及售后服务体系建设。

综上，结合当下公司业务规划及未来的市场发展情况，公司需确保有充足的资金储备以支持业务的持续增长和市场扩张，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和稳定经营的需求。因此，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长期投资回报，公司制定了本利润分配预案。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产能建设、研发创新、产业布局以及日常经营等，以

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为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电话、公司对外披露的邮箱、互动易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进行沟通。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利润分配预案时，中小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的方式对本议案进行投票。

（四）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聚焦主业，深化业务布局，持续做好业务经营，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